

財團法人台灣票據交換所 函

地址：10066臺北市南海路3號2樓
承辦人：張家銘
電話：02-2392-2111 分機631
傳真：02-2392-5927
電子信箱：chang@twncch.org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台票總字第11500002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所媒體交換自動轉帳平台（ACH）提供各縣市政府各類補助款及消費金等發放機制，請惠予支持利用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所為中央銀行指定的「關鍵基礎設施提供者」及「支付結算機構」之一，ACH平台介接全國所有金融機構，協助政府機關發放各類消費金、社福津貼、補助款、敬老金、回饋獎勵金等服務，具豐富經驗，安全、便利且又有效率。
- 二、為配合消費金、補助款登記發放之模式，本所特別設計「線上登記平台」，無償提供予發放機構運用，方便民眾登錄帳號及聯絡資訊，以利後續透過ACH平台撥付至民眾指定之銀行帳戶，全臺387家金融機構之所有分支機構皆適用；地方政府無須另行建置相關款項發放系統，可大幅降低發放成本並提高作業效率。
- 三、前述線上登記平台相關作業內容，歡迎洽詢本所電話02-23922111分機626 謝小姐、619歐小姐、631張先生。

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本所各分所



裝



訂

線